

##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第 13 條。

貳、目的：

- 一、提昇學生高層次思考的發揮，重視知識產出的培養與過程，激發教師、學生獨立研究之思考力及創造力，以培養資優生自主學習之能力。
- 二、提供發表空間，建立師生教學分享機制，促進各校資優教育交流，共享集體智慧成果。

參、辦理內容：

- 一、舉辦國小資優學生的研討會，將獨立研究成果以口頭發表或海報發表形式進行分享。
- 二、本局聘請資優教育專家學者與現場資優教師，於資優學生發表時促進討論與回饋。

肆、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伍、參與對象：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師、資優巡迴教師及各校 6 年級一般智能資優學生。

陸、實施方式：

一、校內發表會：

- (一) 透過校內發表會機制，請評審提供建議，並請指導教師與學生進行討論，並薦送優秀作品參加國小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進行發表與交流。
- (二) 若有經費需求請於 115 年 3 月 25 日（週三）前填妥申請表（附件 1）且經校內核章後，由本市埔墘國小協助經費申請。
- (三) 建議請設有資優資源班學校於 115 年 4 月 29 日（週三）前自行辦理校內發表會。
- (四) 非設有資優資源班學校若需辦理校內發表會，由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媒合設有資優資源班學校共同辦理。

二、國小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

- (一) 透過研討會形式，將獨立研究成果以口頭發表或海報發表形式進行分享與交流。
- (二) 研討會日期：115 年 5 月 23 日（週六）。
- (三) 研討會地點：本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
- (四) 發表須知：
  1. 本市 6 年級資優生請以個人或小組為一作品單位填寫獨立研究研討會報名表（附件 2），並將研究作品檔案連同報名表於 115 年 4 月 16 日（週

四) 前一併彙整寄至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信箱

(gt.ntpc@gifted.ntpc.edu.tw)。

2. 為使研討會作品更為完整，將邀請評審進行審查，其審查結果於 115 年 4 月 23 (週四) 另函告知參與發表之學校。
3. 形式：分為口頭發表或海報發表，擇一發表形式即可。
4. 類別：人文、自然、數學、資訊、設計與創作五大類，請指導教師協助學生作品分類，並於報名表上填寫清楚。
5. 獎勵：依據各類作品表現，由本局聘請評審進行審查，給予研究者獎狀 1 只，以茲鼓勵。
6. 繳交作品檔案：獨立研究作品全文檔案 (必要)，或有利審查之作品說明影片檔。
7. 檔名格式：114 學年度○○國小一○○類一作品主題名稱。

(五) 研討會出席報名：

1. 對象：對本市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及學生 (含參展學生及指導教師)。
2. 方式：115 年 4 月 30 日 (週四) 前請以校為單位進行報名 (附件 3)，向本市埔墘國小特教組 (zxcvbbb@apps.ntpc.edu.tw) 報名。
3. 後續將邀請本市資優教師共同規劃研討會議程 (附件 4)。

柒、成果運用：

一、 優秀作品由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運用於成果分享。

二、 並由本市國小資優輔導團運用於課例延伸發展使用。

捌、參加學校於研討會當天，本局同意教師與行政人員，如遇假日得於 2 年內擇日補休。

玖、承辦學校於承辦研討會當天，本局同意工作人員以公假 (派代) 協助相關工作，以 5 人為限。

壹拾、 敘獎：

一、 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第 3 條及附表第 16 及 17 項辦理。

二、 承辦學校主辦人員依附表第 16 項核予承辦單位主辦一人記功一次，協辦二人嘉獎二次，餘有功人員依報准名單嘉獎一次。

三、 教師指導學生依附表第 17 項獲評審獎者，嘉獎二次。

四、 合於敘獎規定者，逕由各校以校長、各機關單位以首長名義發布敘獎。

壹拾壹、 本實施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校內發表會經費申請

申請學校：\_\_\_\_\_

申請說明：

1. 為提供每位學生發表機會，請校內發表務必以公開形式進行，可邀請普通班師生共同參與，校內發表日期及活動流程由各校自行安排，並在分區聯合發表前完成，事後報局備查。
2. 如有邀請外校評審之經費需求請依下面規定提出，外校評審經費統一由分區承辦學校編列、核銷。
3. 校內發表會評審費單場上限為 3500 元/場，於總經費額度內調整內、外聘，如跨校合作辦理，件數請合併計算並由主辦校提出經費申請。
4. 校內發表會當天，可申請評審老師的誤餐費。

身分別	鐘點費	備註
本市國小一般智能資優班教師	如至他校協助，以公假派代或 1000 元/場	獨立研究為常態課程延伸，校內資優班教師不得支領鐘點費。
校內領域專長教師	公假派代或 1000 元/場	校長、公假派代者不得支領鐘點費。
市內他校教師	公假派代或 1000 元/場	公假派代者不得支領鐘點費。
市外教師(含教授)	2500 元/場	

##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獨立研究校內發表會經費需求申請表

校內發表會日期	校內發表作品件數	跨校合作作品件數	內聘時數	內聘教師名單	外聘時數	外聘教師名單(詳列職稱)

誤餐費需求：100 元\* \_\_\_\_\_ 個= \_\_\_\_\_ 元

經費需求：1000 元\* \_\_\_\_\_ +2500 元\* \_\_\_\_\_ = \_\_\_\_\_ 元

承辦人核章/連絡電話

輔導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本表填寫後請將核章掃描檔於 115 年 3 月 25 日前寄至本市埔墘國小承辦人信箱

(zxcvbbb@apps.ntpc.edu.tw)，無需求各項資料填 0。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報名表

學校：\_\_\_\_\_ 本校共報名\_\_\_\_\_件作品

(一)口頭發表：

序號	類型	學生	指導教師	研究摘要 (150 字以內)
1				
2				
3				
4				

(二)海報發表：

序號	類型	學生	指導教師	研究摘要 (150 字以內)
1				
2				
3				
4				

\*欄位請依參展作品件數自行增刪。

\*發表形式 (口頭發表與海報發表) 擇一即可。

\*本年度參展作品分為人文、自然、數學、資訊、設計與創作五大類，請依學生作品類型填寫。

\*本表電子檔於 115 年 4 月 16 日前寄本市國小資優中心信箱 (gt.ntpc@gifted.ntpc.edu.tw)。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  
觀摩學校人數調查表

學校				
參加人數	老師____位、學生____位			
領隊				
指導教師				
學生				

\*欄位請依參展人數自行增刪。

\*本表電子檔於 115 年 4 月 30 日前寄至本市埔墘國小特教組信箱(zxcvbbb@apps.ntpc.edu.tw)。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研討會議程（草案）**

日期：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

主題：資優學生的自主學習與獨立研究

時間	議程	地點
08:40-09:00	報到與準備	
	開幕式與合影	
09:00-09:20	主持人（待確定） 致詞來賓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張明文局長	
09:20-10:20	<b>專題論壇 資優教師 AI 創新教學與獨立研究指導</b> 主持人（待邀請） 分享人（待邀請）	
10:20-10:30	中場休息	
10:30-12:00	<b>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發表(一)</b> 主持人（待邀請） 分享人（待邀請）	
12:00-13.30	休息時間、午餐	
13:30-14:40	<b>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發表(二)</b> 主持人（待邀請） 分享人（待邀請）	
13:30-14:40	<b>資優學生獨立研究海報發表</b> 主持人（待邀請） 分享人（待邀請）	
14:40-15:00	評審講評與頒獎	
15:00-	散會	